

证券代码：833774

证券简称：创建达一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 上海创建达一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陈剑刚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3年7月至今，任青海昆源矿业有限公司董事，杭州阑珊网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4月至今，任杭州昆源盛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上海创建达一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特许项目），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子产品、机电设备、通讯器材的销售（拍卖除外），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专业施工。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1077号2幢1165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陈剑刚系上海创建达一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剑刚	
股份名称	上海创建达一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 权益 9,950,000	直接持股 9,950,000 股，占比 47.38%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47.38%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00,000 股，占比 8.09%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 权益 9,450,000	直接持股 9,450,000 股，占比 45.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45.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00,000 股，占比 5.7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 权益 8,250,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250,000 股，占比 39.2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250,000 股，占比 39.29%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无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015年10月20日，上海创建达一系统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转让方式。2018年10月1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盘后协议转让减持挂牌公司500,000股，拥有权益比例从47.38%变为45.00%。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自愿减持，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方式进行交易。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剑刚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份转让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公司流通股，不存在另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 六、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

的其他重大信息。

## 七、备查文件目录

陈剑刚个人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剑刚

2018年10月17日